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8月14日至2024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7689837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1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南京进鑫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南浦路303号旭日家园002幢4单元108室

代理机构 北京知行合一共赢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铁路金属材料；普通金属线；保险箱（金属或非金属）；机器传动带用金属扣；金属焊丝；金属包装容器